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林函豫

電話: 03-8462860#253

電子信箱: te6061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300064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(第二波) 112學年度適應體育教學成果發表計畫 申請簡章

(376550000A_1130006406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體育署(以下簡稱體育署)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 學辦理「112學年度適應體育教學成果發表計畫」(第2梯 次),請依期限踴躍向本府提出申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體育署113年1月5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20055270A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十二年國教各級學校適應體育之推動量能,及提高體育、特教教師及相關專業人員之適應體育教學能力,並將校內推行適應體育成果公開展示供觀摩學習,以優化及維護身心障礙學生之體育課參與機會,特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資訊摘要說明如下,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:
 - (一)申請期限:自即日起至113年1月17日止,請將申請資料 逕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,電子檔請寄送至電子信箱: hualienset@gmail.com,俾利後續彙辦函送國立臺灣師 範大學申請。





- (二)計畫輔導與執行階段:自核定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。
- (三)補助金額:本計畫為競爭型計畫,每案最高核定經費上限為新臺幣25萬元經常門經費,本計畫實際補助金額依照各縣市財力分級辦理。經費編列與支用須依教育部補 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相關詢問事項,請逕洽本計畫專任助理鄭凱云, 電話:(02)7749-3199,電子信箱:kaiyun1011@gmail.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和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體健科)、本府教育處(課程科)電2824/91/30文



